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次修订稿)**



二〇二六年六月

本可行性分析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中相同的含义。

公司拟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现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说明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短期偿债压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优化公司财务状况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资本结构和改善财务状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流动性风险、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补充营运资金，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受益于煤机下游的设备更新需求及装备提升需求，公司整体业务规模预计将持续扩大，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也随之大幅增长。公司目前的资金主要用来满足原有业务的日常经营和发展需求，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规模、资产规模、业务开展情况等相匹配，有助于满足公司未来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增厚了公司资金实力，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从事技术创新、装备水平等提升综合实力的经营活动，有助于公司适时抓住业务机会，推进

公司业务长远发展。

3、系实际控制人全额认购，提升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本次发行系实际控制人石良希先生基于对公司支持的决心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由铨亿（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全额认购（系石良希先生控制）。本次发行提升了石良希先生的持股比例，有利于保障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系石良希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后助力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内容之一，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以及后续经营的持续运作，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实现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上市公司治理规范、内控完善，募集资金使用制度保障完善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及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可行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有所增加，有利于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公司的营运资金将得到有效补充，资本实力与资产规模将得到进一步的提

升，抗风险能力也将得到增强，夯实公司在业务布局、产能分配、财务状况、长期战略等多个方面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实现跨越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相应提高，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得到增强。本次发行完成后将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偿债能力、增强资金实力。

四、结论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以及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募集资金用途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助于公司满足业务规模提升带来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巩固和发展公司竞争优势，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具有必要性及可行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之签章页）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8 日